

## 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  
承辦人：夏淑蓉  
電話：02-87711867  
傳真：02-87731435  
電子信箱：lucahsia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國(二)字第1100030098B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 (110D023026\_110D2010522-01.odt、110D023026\_110D2010523-02.pdf、110D023026\_110D2010541-01.pdf)

主旨：「教育部體育署辦理國際體育交流活動補助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本署於中華民國110年8月24日以臺教體署國(二)字第1100030098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、非亞奧運運動單項協會(具國際窗口)  
副本：教育部法制處、本署國會組、國際及兩岸運動組

